

## 高雄市政府氣爆大事紀(103.08.01-113.04.30)

更新時間：113年4月30日

提報單位：社會局

日期	事件內容
103/8/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凌晨 2 時許，緊急撤離災區居民至英明國中等 10 處安置地點，本局各科室、附屬機關主管及社工員隨即進駐提供協助。</li> <li>2. 下午 5 時許，啟動緊急安置機制，調查 10 處緊急避難所仍有安置需求之災民，集中安置於中正高工。</li> <li>3. 成立災防應變小組，物資就位，提供災民餐食、諮詢、醫療、陪伴等各項服務。</li> <li>4. 強制撤離劃定於警戒區域內，人本等 11 家養護中心，計 298 人。</li> <li>5. 電話關懷 81 氣爆區域使用維生設備輔具用電保全名冊之身心障礙者 97 人。</li> <li>6. 關懷重災區獨居長輩合計 11 人。</li> <li>7. 公告民生物資捐贈諮詢專線 337-3737。</li> <li>8. 訂定高雄市政府 81 石化氣爆意外事故勸募活動計畫。</li> <li>9. 辦理撥付死亡、重傷住院慰問金。</li> <li>10. 媒合紅十字新高雄分會、崇正基金會、第一志願服務協會、高楠社區發展協會、慈善團體聯合協會等 5 單位計 896 位志工，協助物資整理與搬運。</li> </ol>
103/8/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確認罹難者 28 名，本局啟動罹難者家屬個管服務。</li> <li>2. 市府人員至高雄市民生醫院、大同醫院、聯合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高雄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原 802 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阮綜合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等 11 處發放住院傷患慰問金。</li> </ol>
103/8/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正高工服務站物資撤至牛稠埔營區。</li> <li>2. 陳菊市長及各局處長官慰問罹難者家屬。</li> <li>3. 陳菊市長至高雄總醫院慰問警義消及環保署毒災隊受傷住院同仁。</li> <li>4. 規劃獅甲會館、普賢寺及中正高工等 3 處作為短期安置處所。</li> </ol>
103/8/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規劃飯店提供最長 3 日之安置，並於中正高工服務台受理申請及提供住宿券。</li> <li>2. 1 對 1 個管社工員協助發放罹難者家屬 300 萬元慰問金，並彙整家屬需求協助及轉介。</li> <li>3. 發放 81 石化氣爆受災戶生活慰助金及房屋毀損慰助金。</li> </ol>

103/8/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市府派員至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原 802 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阮綜合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醫學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發放住院傷患慰問金。</li> <li>2. 探視受傷志工洪○○，致贈 10 萬元慰問金。</li> <li>3. 市府派員至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及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 4 名住院氣爆傷患，發放住院傷患慰問金。</li> </ol>
103/8/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合區公所里幹事發放每戶生活慰助金 6,000 元，並辦理災民慰訪及需求調查。</li> <li>2. 動員本局及附屬機關 50 名社工員配合民政局辦理災區居民需求調查。</li> <li>3. 受理 81 石化氣爆受傷者醫療照顧補助案件。</li> </ol>
103/8/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聯合衛生局、勞工局召開 81 石化氣爆重傷者生活重建費用研商會議。</li> <li>2. 參加聯合公祭，當日發送 500 萬元慰問金予 30 名罹難者家屬。</li> <li>3. 短期安置處所(中正高工)結束災民安置。</li> </ol>
103/8/8	<p>於高雄醫學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原 802 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阮綜合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等 6 處重傷病患救治醫院設置聯合服務窗口，由社會局、衛生局及勞工局派員進駐，受理慰助事項諮詢服務。</p>
103/8/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開設 3 處市府聯合服務臺，由本局、民政局、交通局、勞工局、都發局、經發局、法制局等 7 個局處及勞工保險局等單位派員駐點受理慰助事項申請及諮詢事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苓雅區：英明國中圖書館、三信家商 1 樓玄關。</li> <li>➢ 前鎮區：竹西里活動中心。</li> </ul> </li> <li>2. 動原本局及附屬機關志工，進駐高雄醫學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原 802 醫院)、阮綜合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提供諮詢服務。</li> </ol>
103/8/10	<p>短期安置處所(獅甲會館)結束災民安置。</p>
103/8/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短期安置處所(普賢寺)結束災民安置。</li> <li>2. 市府法制局於本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會議室召開代位求償等法律問題之說明會。</li> </ol>
103/8/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市府法制局於本局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會議室召開代位求償等法律問題之說明會。</li> </ol>

	2. 函頒「高雄市政府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設置管理及運用作業要點」，成立捐款專戶管理會。
103/8/13	1. 連日豪雨擴大警戒範圍，關懷警戒區域獨居長輩。 2. 因應豪大雨協助災區居民臨時安置名貴飯店 1 日。 3.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1 次會議，核定「高雄市 81 氣爆死亡、住院、重傷住院慰問金計畫」等 17 項補助計畫。
103/8/14	發放住院 10 天以上之傷患出院慰問金。
103/8/15	1. 市長、本局局長探視高醫加護病房傷者，並與部分家屬座談說明市府協助措施。 2. 勸募計畫期程屆滿，停止對外勸募活動。
103/8/16	本局協助罹難者家屬召開未成年者繼承慰問金信託管理協調會。
103/8/17	1. 協助發放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及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致贈罹難者慰問金。 2. 於高雄長庚醫院辦理傷患暨家屬法律諮詢服務。
103/8/19	1. 至國軍高雄總醫院提供住院及已出院傷者諮詢服務。 2. 撥付 81 石化氣爆影響排水住屋淹水專案慰問金。
103/8/20	1. 於高雄榮民總醫院辦理傷患暨家屬聯合諮詢服務。 2. 陪同市長訪視受災戶，祝賀新生兒誕生並發放生育津貼、育兒賀禮。 3.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1 次臨時會議，核定「高雄市苓雅區 81 石化氣爆受災戶房屋毀損核發慰助金計畫」等 11 項補助計畫。
103/8/22	1. 連合法制局、勞工局、交通局於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大禮堂辦理聯合諮詢服務。 2. 本局協助召開罹難者家屬會議，協調家屬繼承慰問金事宜。
103/8/23	市府聯合服務臺-原苓雅區三信家商 1 樓玄關變更至孟丹大樓 1 樓教室，持續提供諮詢服務。
103/8/25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 次會議，提修「81 石化氣爆受傷者醫療照顧補助實施計畫」，並決議醫療補助、住院慰問金共 21 疑義案。
103/8/30	至災區協助「81 石化氣爆管制區內影響民眾生活專案家戶慰問金通知」作業。
103/8/31	本局社工人員陪同罹難者家屬自救會陳醫師，探視 5 名重傷者及其親屬並致贈自救會轉贈之慰問金。
103/9/1	發放 81 石化氣爆管制區內影響民眾生活專案家戶慰問金。

103/9/2	至鄭○○先生及楊○○先生家關懷慰問，並發放出院慰問金。
103/9/3	1. 本局社工人員參與法制局辦理之代位求償講習。 2. 本局協助召開罹難者家屬會議，協調家屬繼承慰助金事宜。
103/9/4	本局社工人員參與法制局辦理之代位求償講習
103/9/10	1. 至張○○先生家關懷慰問，轉贈市長慰問花束並發放出院慰問金。 2.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1屆第2次臨時會議，通過8項新提案計畫，14項變更修正計畫。 3. 修正「高雄市81氣爆死亡、住院、重傷住院慰問金計畫」，新增慰助對象及申領資格： (1)「受傷急診慰助金」：7月31日或8月1日當日，因81石化氣爆受傷急診就醫但未住院者，每人發放6千元。 (2)「住院未達2日慰問金」：7月31日或8月1日當日，因81石化氣爆受傷急診就醫且住院1日者，每人發放1萬元。
103/9/11	1. 本局於9月11、13、16、18及20日等5場法制局代位求償說明會設置民眾慰助扶助事項查詢服務臺，協助民眾查詢相關扶助申請進度。 2. 協助重傷者申辦生活重建基金。 3. 陸續與重傷者及其家屬簽訂生活重建基金信託契約。
103/9/12	1. 寄發「高雄市81石化氣爆當日受傷急診就醫慰助金申請書」。 2. 協助重傷者申辦生活重建基金。
103/9/13	動員本局及附屬機關志工團於市府81氣爆代位求償專案服務臺協助接待民眾。
103/9/15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2次會議，提修「高雄市81氣爆死亡、住院、重傷住院慰問金計畫」，並決議醫療補助、罹難及住院慰問金共22疑義案
103/9/18	協助重傷者申辦生活重建基金。
103/9/19	1. 本局人員陪同役政署署長、本局消防局、兵役局及陳麗珍議員、黃昭順立委服務處人員至高雄榮民總醫院慰訪陳○○並送交兵役保險金。 2. 協助重傷者申辦生活重建基金。
103/9/23	本局個管社工關懷慰問李○○及余○○，並發放出院慰問金。
103/9/24	1.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1屆第3次臨時會議，通過5項新提案計畫。 2. 修正「高雄市政府補助81石化氣爆重傷者生活重建經費計畫」。

	<p>3. 修正「81 石化氣爆受傷民眾照顧服務計畫」。</p> <p>4. 媒合 81 氣爆罹難者家屬自救會置贈關懷慰助金予個案。</p>
103/9/29	<p>1. 本局個管社工協助法制局確認罹難者家屬有無意願讓與賠償請求權，並協助法制局委任律師與家屬洽談事宜。</p> <p>2. 本局個管社工關懷慰問趙○○、楊○○及蕭○○，並發放出院慰問金。</p>
103/9/30	本局個管社工協助完成罹難者周○○未成年繼承人慰助金信託程序。
103/10/7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3 次會議，決議醫療補助、罹難及住院慰問金共 16 疑義案
103/10/8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4 次臨時會議，通過 2 項新提案計畫
103/10/16	補助陽光高雄重建中心，提供中、重度傷患的燒燙傷患者長期醫療與生活重建服務。
103/11/3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2 次會議，通過 1 項新提案計畫，6 項修正案計畫。
103/11/10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4 次會議，決議醫療補助、罹難及住院慰問金共 16 疑義案
103/12/8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3 次會議，通過 1 項新提案計畫，5 項修正案計畫。
103/12/29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5 次會議，決議醫療補助、罹難及住院慰問金共 19 疑義案。
103/12/31	本局個管社工協助觀光局發放罹難者家屬及重傷者「NEW!再創新高」迎新演場會門票。
104/1/12	召開重傷者生活重建後續需求評量個案研議第 1 次會議，共審議 6 案，4 案不通過，2 案保留(因傷及神經與韌帶，需待 2 年後再度評估)。
104/1/22	召開重傷者生活重建後續需求評量個案研議第 2 次會議，經評估其中 8 名個案可在 5 年內復原，無需增加後續生活重建經費；另 2 名個案尚需進行手術，故須俟 2 年後視復原狀況另案評估。
104/1/30	舉行春節慰訪活動，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慰問卡及禮品。
104/2/2	召開重傷者生活重建後續需求評量個案研議第 3 次會議，共計研議 7 案，皆因醫療及復健仍持續進行中，故需 2 年後視復原狀況另案評估。
104/2/3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4 次會議，通過 11 項修正案計畫。
104/2/7	協助民政局邀請罹難者家屬參加春節圍爐活動。
104/2/9	1. 召開重傷者生活重建後續需求評量個案研議第 4 次會議。

	2.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6 次會議，決議醫療補助、罹難及住院慰問金共 2 疑義案。
104/2/24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04/3/10	召開市長與罹難者家屬座談會。
104/3/16	召開重傷者生活重建後續需求評量個案研議第 5 次會議。
104/3/30	1. 召開重傷者生活重建後續需求評量個案研議第 6 次會議。 2.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7 次會議，決議住院慰問金共 1 疑義案。
104/4/14	於陽光重建中心召開氣爆傷者生活重建暨代位求償座談會，由許副市長、蔡副秘書長、社會局長及法制局長代表市府與傷友進行報告說明及現場交流。
104/4/15	於陽光重建中心召開氣爆傷者生活重建暨代位求償座談會，由蔡副秘書長、社會局長及法制局長代表市府與傷友進行報告說明及現場交流。
104/4/28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5 次臨時會議，通過 8 項修正案計畫。
104/6/15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8 次會議，針對未領取重大傷病卡或身心障礙證明者，連續住加護病房 4 日以上(含)或連續住院 30 天以上(含)者計 22 人，經醫療照顧審議小組委員及專家學者評估，仍需持續進行醫療復健者，延長發放「居家生活照顧」補助(每月 5 萬元)期間由 1 年延長至 3 年(至 106 年 8 月)進行審議。
104/7/13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5 次會議，通過 7 項修正案計畫及 1 項新提案計畫。
104/9/21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9 次會議，提修「石化氣爆受傷者醫療照顧補助實施計畫」，並決議延長發放「居家生活照顧」補助(每月 5 萬元)期間、特殊重建手術及輔助器具需求、生活重建經費等疑義案。
104/11/9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6 次會議，通過 7 項修正案計畫及 1 項新提案計畫。
104/12/25	本府受邀參與陽光重建中心舉辦「聖誕趴踢表演暨復健表揚」活動，共計約 55 名燒燙傷者及其家屬參加，一同感受佳節氣氛及分享復健成果。
105/2/1	舉行春節慰訪活動，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05/2/15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05/3/14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7 次會議，通過 4 項修正案計畫及 1 項

	新提案計畫。
105/4/11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0 次會議，決議傷重者精神支助金及生活重建等疑義案。
105/6/24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1 次會議，決議生活重建等疑義案。
105/7/13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1 屆第 8 次會議，通過 6 項修正案計畫及 2 項新提案計畫。
105/7/23	本府受邀參與陽光重建中心舉辦傷友復健表揚典禮，表達市府對傷友的關懷及辛苦復健的鼓勵，並補充說明近來推動的相關照顧及慰助工作。
105/7/24	本局受邀參與社團法人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與市府衛生局合作辦理氣爆民眾免費到宅居家職能治療)辦理氣爆復健計畫「社區復健期末成果展」暨「職能帶你快樂出航」記者會，藉由該記者會分享氣爆傷友心路歷程。
105/8/1	辦理氣爆 2 週年重建工作進度報告記者會，對外界呈現市府針對氣爆持續辦理之相關重建工作進度。
105/9/19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2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等案件。
105/12/30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3 次會議，決議申請生活重建及申請輔助器具等案件。
106/1/16	舉行春節慰訪活動，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06/1/23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06/3/15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2 屆第 1 次會議，通過 5 項修正案計畫及 4 項新提案計畫。
106/3/27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4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延長照顧服務補助及生活支持補充等案件。
106/5/22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5 次會議，決議申請生活重建、居家復健及輔助器具等案件。
106/8/21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6 次會議，決議生活支持補充及輔助器具等案件。
106/9/13	召開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2 屆第 2 次會議，通過 1 項修正案計畫。
106/11/6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7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申請交通和耗材案及生活重建等案件。
107/1/29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8 次會議，決議申請生活支持補充等案件。
107/2/4	舉行春節慰訪活動，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07/2/23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07/6/12	行政院准予備查本市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 106 年度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
107/7/2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19 次會議，決議申請生活支持補充及申請輔助器具等案件。
107/7/28	本局受邀參與文化局辦理「凝聚天地間的光」高雄 81 氣爆紀念裝置藝術落成典禮，藉由藝術創作，透過人與人之間的互動，彼此關心、陪伴、瞭解，為氣爆事件記憶留下真實見證。
107/10/22	召開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2 屆第 3 次會議，通過 1 項新提案計畫。
107/12/20	召開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3 屆第 1 次會議，通過 2 項修正案計畫。
108/1/11	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08/1/25	與洪副市長報告石化氣爆社會局執行情形及石化氣爆管制區內影響民眾生活專案家戶慰問金實施計畫執行情形及緣由報告
108/1/29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0 次會議，決議申請生活支持補充及申請輔助器具等案件。
108/2/23	成立「81 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收支運用情形調查專案小組」，由陳麗娜議員、黃柏霖議員、黃紹庭議員、劉德林議員、李順進議員、李雅靜議員及童燕珍議員共 7 位議員為委員。
108/2/25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08/2/26	召開「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收支運用情形調查專案小組」第 1 次研商會議
108/3/27	召開「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收支運用情形調查專案小組」第 2 次研商會議
108/4/3	本會第 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於 4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排定「石化氣爆善後處理情形專案報告」之議程，請市長率領有關業務機關首長到會列席報告與備詢。
108/4/18	「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收支運用情形調查專案小組」至本局召開第 3 次會議，並指定本局及法制局局長列席，餘文化局、都發局、消防局、警察局、經發局及工務局核派簡任以上主管列席備詢並提供上開 8 個局處共計 12 項計畫資料。
108/4/22	市長召開「石化氣爆善後處理情形專案報告」會前會(鳳山行政中心 5 樓第 2 會議室)



108/4/26	議會「石化氣爆善後處理情形專案報告」，市長允諾辦理五週年紀念會、重組石化氣爆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及地下管線查核。
108/5/17	召開五週年紀念活動第1次籌備會議，設定活動角色規劃及經費分攤。
108/5/23	辦理五週年紀念活動場地現勘，地點：國際商工、三信家商、凱旋三路停車場、樂群國小、休憩廣場
108/6/20	召開五週年紀念活動第2次籌備會議，追思活動流程設計報告討論。
108/6/28	召開五週年紀念活動第3次籌備會議，追思晚會活動規劃(氣爆影片及祝福儀式之表演內容等)含主視覺設計及兩備方案。
108/7/9	召開五週年紀念活動第4次籌備會議
108/7/19	召開五週年紀念活動第5次籌備會議
108/7/31	1. 「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收支運用情形調查專案小組」第6次會議暨記者會 2. 五週年紀念暨記者會
108/8/13	依據 10840447900 簽奉核准同意辦理更名事宜，本專案更名為「731石化氣爆事件」。
108/8/22	依據 10840246500 簽奉核准同意重組氣爆管理會。
108/9/4	本局局務會議通過修正氣爆捐款作業要點名稱及部分條文。
108/11/5	108年11月5日第447次市政會議審議修正高雄市政府七三一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設置管理及運用通過
108/11/19	高市府人力字第10831028400號函修正名稱(原名稱：高雄市政府八一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設置管理及運用作業要點)及第1點、第2點、第3點、第6點。
109/1/13	舉行春節慰訪活動，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09/2/7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6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09/2/18	召開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4屆第1次會議，通過4項修正案計畫。
109/3/11	監察院調查本市七三一石化氣爆事件並約詢管理會部分歷屆委員。
109/4/6	監察院調查本市七三一石化氣爆事件並約詢市府相關局處主管人員。
109/4/23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21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等案件。
109/5/22	監察院調查本市七三一石化氣爆事件並再次約詢市府相關局處主管人員。
109/7/1	監察院109年7月1日院台內字第1091930590號函就本市731石化

	氣爆捐款運用情形及珠寶公會捐款支票疑義乙案對本府提案糾正。
109/7/3	監察院 109 年 7 月 3 日院台內字第 1091930580 號函就善款使用範圍與原定支用範圍不符提出調查意見。
109/7/20	本市議會 109 年 7 月 20 日高市會議字第 1091200066 號函知市府議會第 3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 7 月 21 日「討論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惟因現場參與人數不足爰取消議程。
109/7/21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2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營養品等案件。
109/8/20	監察院 109 年 8 月 20 日院台內字第 1091930945 號函就提案糾正本市 731 石化氣爆捐款運用情形乙案同意結案，並請市府自行列管。
109/9/14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3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醫療補助等案件。
109/10/23	監察院 109 年 10 月 23 日院台內字第 1091931083 號就善款使用範圍與原定支用範圍不符提出調查意見乙案同意結案，並請本府自行追蹤列管。
109/12/7	本市議會 109 年 12 月 7 日高市會議字第 1091200107 號再次函知市府議會第 3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 12 月 11 日「討論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惟因現場參與人數不足爰取消議程。
110/1/28	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10/1/21	召開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4 屆第 2 次會議，通過 2 項修正案及新增 3 案計畫。
110/2/25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10/3/22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4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特殊個案計畫等案件。
110/4/12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5 次會議，決議 1 項修正案及新增 1 案計畫等案件。
110/4/26	召開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4 屆第 3 次會議，通過 1 項修正案及新增 1 案計畫。
110/8/16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6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耗材費用、醫療補助、特殊個案計畫等案件。
110/8/20	本市議會 110 年 8 月 20 日高市會議字第 1101200069 號函知市府議會第 3 屆第 5 次定期大會 8 月 24 日「討論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惟因現場參與人數不足爰取消議程。

110/10/22	本市議會 110 年 10 月 22 日高市會議字第 1101200083 號函知市府議會第 3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10 月 22 日「討論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會議決議通過。
111/1/22	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11/2/22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11/8/30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5 屆第 1 次會議，由本屆委員推派 7 位委員擔任醫療審議小組提供實務協助。
111/10/25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7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耗材費用、醫療補助、藍卡就醫補助範圍等案件。
112/01/04	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12/02/14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12/04/17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8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病房升等費用、輔具申請簡化流程等案件。
112//10/31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5 屆第 2 次會議，通過 6 項計畫修正案。
112/11/28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29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共 3 案。
113/01/29	發送罹難者及重傷者家庭春節關懷禮品。
113/02/20	依據公益勸募條例第 6 條規定，相關經費運用及辦理情形需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函報行政院備查。
113/03/25	召開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6 屆第 1 次會議，由本屆委員推派 7 位委員擔任醫療審議小組提供實務協助。
113/04/18	召開醫療照顧審議小組第 30 次會議，決議申請輔助器具等案件。